

# 关于对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252 号

##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关于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简称《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包括：销售返利的确认；客户通过第三方回款；存货管理；商誉减值；内控失效。

请你公司核实以下事项并作出进一步说明：

（1）关于销售返利。2022 年 4 月 23 日，你公司子公司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铭盛”）经过自查，发现其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存在未入账销售返利情形，涉及返利金额 1.68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康铭盛销售返利的具体模式，是否符合销售合同约定或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销售返利是否合规、有效，康铭盛已支付的返利金额及年度分布、相关会计处理及其合规性，按金额大小列示返利涉及的所有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交易内容、交易金额、收入确认金额、回款情况、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比、返利金额、返利时间、返利方式、是否为公司或康铭盛关联方、是否为康铭盛原股东关联方，核查销售返利涉及客户销售合同的真实性、有效性，结合上述情况说明康铭盛业绩承诺期及报告期内是否存

在隐瞒销售返利、少计提成本费用、虚增利润情形，是否需要对外期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2) 关于第三方回款。根据《审计报告》，康铭盛采用经销商和贸易商结合的销售模式，其境内外销售均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的具体明细，包括回款第三方及其对应客户名称、成立时间、交易内容、交易金额、是否为公司或康铭盛关联方、截至目前回款情况，相关客户采用第三方回款的原因，结合资金往来及流转情况核实第三方回款款项是否又回流至相关客户或转款方，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说明相关销售、回款是否真实，是否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虚增收入、利润情形。

(3) 关于康铭盛呆滞存货。根据《审计报告》，报告期末康铭盛存货账面余额 19,111.25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953.74 万元。根据康铭盛提供的呆滞品清单，报告期末呆滞品存货账面余额为 1,793.80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康铭盛呆滞品存货的具体构成，说明呆滞存货的形成原因及形成时间、以前年度对相关存货的盘点情况，结合存货类型、库龄、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截至目前盘点情况等说明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本期存货减值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通过隐瞒呆滞品存货、少计提或不计提存货减值从而虚增业绩承诺期及报告期利润的情形。

(4) 关于商誉减值。根据《审计报告》，你公司收购康铭盛形成的商誉账面原值为 3.83 亿元，本期计提商誉减值金额 1.49 亿元，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3.83 亿元。康铭盛 2019 年、2020 年均未完成承

诺业绩，完成率仅为 92.33%、48.76%，你公司 2019 年对康铭盛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35 亿元，2020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请你公司结合商誉减值测试具体过程、可收回金额、关键参数选择依据及合理性等说明本期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合理，以前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当期或前期是否存在刻意通过商誉减值调节利润情形。

(5)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问题详细说明销售返利、第三方回款、呆滞存货管理、商誉减值计提对康铭盛及你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6) 关于内部控制。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你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对子公司管控存在重大缺陷，且康铭盛存货管理、销售与收款及信息系统管理均存在重大缺陷。请结合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说明认定为重大缺陷的定量及定性依据，结合目前对康铭盛的管控情况说明整改措施的执行情况，目前公司是否能对康铭盛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将康铭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依据是否充分、合理，并核实当期及前期公司及康铭盛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请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说明对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已实施的审计程序、已获取审计证据及未能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具体障碍，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涉及事项的处理》第五条规定，说明现有证据是否已发现明显错报，相关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可能的影响金额。

2. 关于营业收入与毛利率。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9 亿元，同比增长 22.7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0 亿元，同比减少 877.71%。

(1) 报告期内，你公司移动照明应用产品及其他电子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7.57 亿元，同比减少 6.43%，毛利率 18.13%，同比下降 12.31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移动照明成品及其他电子产品销售量达 69,230,293PCS，同比增长 4.79%。请你公司结合产品销售单价、产品结构及成本变化、行业发展、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报告期内销量提升而营业收入小幅下滑，以及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 2022 年一季度业绩变化情况说明毛利率是否存在持续下滑风险，如是，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2) 报告期内，你公司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85 亿元，同比增长 1,237.63%，毛利率 11.39%，同比下降 33.09 个百分点。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其他业务的基本情况，包括业务模式、主要交易对方、交易金额、回款情况等，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要求分项列示其他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并分析其变化情况，说明营业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是否可持续，如否，请及时提示相关风险，以及毛利率大幅下滑的原因，核实前期成本费用确认是否真实、准确。

(3) 报告期内，你公司贴片式 LED（含大功率）实现营业收入 2.54 亿元，同比减少 43.55%，毛利率 6.8%，同比提高 2.19 个百分点。

请你公司结合贴片式 LED 产销量及销售单价变化、产能利用率、行业趋势、客户需求等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下滑而毛利率上升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如否,请充分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71 亿元,较期初减少 11.20%。

(1)报告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 1.14 亿元,较期初增长 18.17%,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形成时间、客户信息、是否为关联方,各年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计提依据,“预计无法收回”的具体判断依据,公司采取的催收、追偿措施及实施效果,核实相关销售是否真实、准确,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向不具备支付能力的客户销售的情形。

(2)报告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57 亿元,较期初减少 15.50%,坏账准备余额 5,814.57 万元,计提比例 10.45%,较期初提高 2.46 个百分点,本期新增计提坏账准备 554.90 万元,去年同期未计提。请说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减少的原因,并结合计提政策及其变化情况、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账龄分布、客户信用风险变化、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恰当,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2022 年 4 月 30 日,你公司补充披露《应收款保证协议》,协议要求康铭盛原股东李迪初、聂卫确保康铭盛 2019 年末、2020 年

末应收账款的真实性，积极管控上述应收账款，并要求其承诺在任职期间或辞职后上述应收账款回款总额不低于 90%。请你公司补充披露要求李迪初、聂卫作出上述保证的原因及主要考虑，以及其两人如何保证康铭盛 2019 年末、2020 年末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未能保证的惩罚措施，补充披露收购康铭盛以来应收账款的主要情况，包括业绩承诺期各期末及报告期末主要欠款方基本信息、交易内容、交易金额、是否为关联方、回款情况，核实相关交易是否具有真实商业背景，相关收入是否真实、准确，是否存在虚增收入、规避补偿义务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关于应收票据。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1,679.24 万元，较期初减少 61.28%，期末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票据余额 5,637.8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票据出票人、票据余额、交易背景、承兑人、你公司进行票据贴现及背书的资金用途、到期日、是否附带追索权、是否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关于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528.54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1,070.87 万元，计提比例 42.35%，较期初提高 6.97 个百分点，期末往来款余额 1,124.52 万元，较期初减少 4.23%，本期新增计提 542.1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2.94%。请你公司说明截至期末往来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形成背景、交易对方、账龄、关联关系、回款情况，结合第一至第三阶段计提政策说明本次减值准备计提的计算过程，期末往来款余额减少而新增计提金额大幅增长的原因，以前年度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

明确意见。

6. 关于存货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2.25 亿元，较期初减少 1.9%，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3,161.78 万元，计提比例 14.05%，较期初提高 1.8 个百分点。本期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733.2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65.4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包括但不限于存货类型、产成品种类、数量、可变现净值及参数确定等，并结合存货类型、库龄、周转情况、在手订单及执行情况、成本及销售价格变化等，说明产品是否存在积压、滞销情形，结合对康铭盛呆滞存货盘点情况说明当期及前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关于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10.72 亿元，较期初减少 5.16%，其中机器设备账面余额 6.02 亿元，较期初减少 9.09%。本期对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3,972.0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71.42%。请你公司说明机器设备减值的测算过程，并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闲置情况、发展计划等，说明报告期对机器设备计提大额减值的合理性，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是否已发生重大变化，以前年度减值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5 月 1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7 日

